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ST 生化

公告编号：2018-033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监事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生化	股票代码	0004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闫治仲	闫治仲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 227 号高新国际大厦 16 层	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 227 号高新国际大厦 16 层	
传真	0351-7038776	0351-7038776	
电话	0351-7038776	0351-7038776	
电子信箱	yan66618@126.com	yan66618@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血液制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人免疫球蛋白、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破伤风人免疫球蛋白、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用途如下：

1、人血白蛋白：（1）失血创伤、烧伤引起的休克。（2）脑水肿及损伤引起的颅压升高。（3）肝硬化及肾病引起的水肿或腹水。（4）低蛋白血症的防治。（5）新生儿高胆红素血症。（6）用于心肺分流术、烧伤的辅助治疗、血液透析的辅助治疗和成人呼吸窘迫综合症。

2、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1）原发性免疫球蛋白缺乏症，如X连锁低免疫球蛋白血症，常见变异免疫缺陷病，免疫球蛋白G亚型缺陷病等。（2）继发性免疫球蛋白缺陷病，如重症感染、新生儿败血症等。（3）自身免疫性疾病，如原发性血小板减少性紫癜、川崎病。

3、人免疫球蛋白：主要用于预防麻疹和传染性肝炎。若与抗生素合并使用，可提高对某些严重细菌和病毒感染的疗效。

4、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主要用于乙型肝炎的预防，适用于：（1）乙型肝炎表面抗原（HBsAg）阳性母亲所生的婴儿。（2）意外感染的人群。（3）与乙型肝炎患者或乙型肝炎病毒携带者密切接触者。

5、破伤风人免疫球蛋白：主要用于预防和治疗破伤风，尤其适用于对破伤风抗毒素（TAT）有过敏反应者。

6、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主要用于被狂犬或其他疯动物咬伤、抓伤患者的被动免疫。所有怀疑有狂犬病暴露的病人应联合使用狂犬病疫苗和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如果病人接种过狂犬病疫苗并且具有足够的抗狂犬病抗体滴度，可再次接种疫苗而不使用本品。

（三）经营模式及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经营模式为：（1）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及破伤风人免疫球蛋白销售主渠道采取以省为单位，全面开展临床学术推广，执行带量推广、带政策签约模式；（2）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实行全国总推广制，由推广商全面负责推广；（3）其它品种推行省市代理或经销模式。

2、主要业绩驱动因素：（1）市场容量较大，目前国产、进口产品的供应量尚未满足国内临床需要，业绩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2）2015年国家重新开启新建血浆站的审批，拓展单采血浆站，提高血浆原材料产量，驱动公司业绩进步；（3）国家2015年取消产品限价后，市场价格由统一招标形成，中标价是影响业绩的重要因素；（4）国家调整政策优化产业结构，推动业绩发展。

（四）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行业发展阶段：2017年至今血液制品行业竞争突出：受国家产业政策和医疗改革包括医保控费、“药占比”、“零差率”及“两票制”的影响，血液制品销售渠道发生了剧烈的变化，目前行内市场竞争比较激烈，是近几年来血制品行业挑战最大的时期，营销策略竞争主要体现在价格方面。

2、周期性特点：药品是特殊的商品，关系国计民生，行业发展主要随国家医改和医药产业有关政策的调整而发生变化。

3、公司行业地位：根据我公司年采浆量和血浆利用度综合评价，我公司现阶段正处于行业中游。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685,378,117.22	567,436,434.85	561,213,910.58	22.12%	500,269,283.13	500,269,28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07,859.33	53,895,945.83	50,089,116.90	-23.52%	77,563,037.43	77,563,03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272,916.82	40,975,887.50	37,169,058.57	48.71%	59,065,745.89	59,065,74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12,087.75	62,487,361.12	62,487,361.12	-157.47%	70,310,540.04	70,310,540.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05	0.1977	0.1838	-23.56%	0.2800	0.2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05	0.1977	0.1838	-23.56%	0.2800	0.28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0%	10.22%	7.62%	-0.92%	16.80%	16.80%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320,579,833.88	1,243,318,051.17	1,279,595,945.22	3.20%	1,265,309,163.03	1,265,309,16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1,954,549.09	554,352,436.46	533,646,689.76	7.18%	500,456,490.63	500,456,490.6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2017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中六、七。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2,909,500.94	188,487,850.35	192,949,099.27	171,031,66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10,890.14	25,076,667.08	14,088,031.71	-20,367,72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483,620.15	31,388,606.16	14,053,478.44	-9,652,78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23,210.91	689,884.51	1,848,165.43	-12,126,926.7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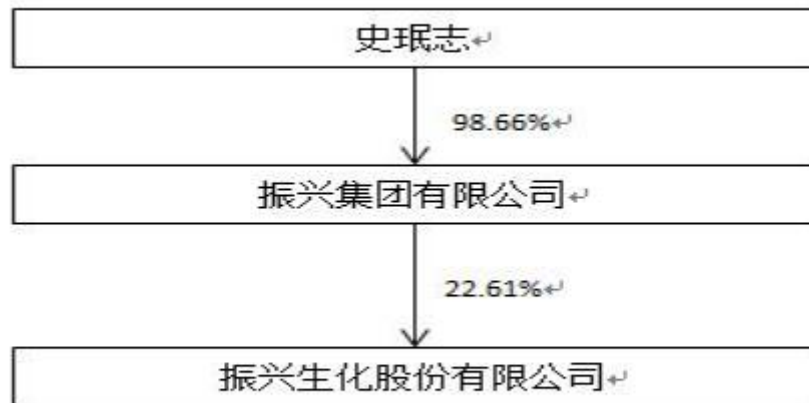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3,206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1,812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一个月末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浙民投天 弘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7.49%	74,920,360	0	质押	74,920,360	
振兴集团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2.61%	61,621,064	0	质押	61,621,064	
					冻结	61,621,064	
浙江民营企业 联合投资股份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40%	6,529,358	0	质押	6,529,358	
天津红翰科技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23%	6,090,000	6,090,000	冻结	6,090,000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医疗健 康混合型发起 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3%	3,885,326	0			
兴全基金－兴 业银行－兴业 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	0.81%	2,195,786	0			
张金锥	境内自然人	0.73%	1,999,018	0			
黄俊林	境内自然人	0.65%	1,774,575	0			
黄宝红	境内自然人	0.63%	1,729,187	0			
费占军	境内自然人	0.62%	1,690,10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股东杭州浙民投天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各项工作开展顺利。

(一) 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85,378,117.2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2.12%；营业总成本607,158,484.71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8.22%；研发投入29,389,931.61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79%；本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307,859.33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3.5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5,912,087.75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57.47%。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320,579,833.8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71,954,549.09元。

(二) 主要工作情况

1、血源方面

2017年度公司单采血浆站建设有条不紊，完成了和顺双林、石楼双林、隰县双林3家采浆站的验收工作并获得采浆许可证，坦洲双林取得设置单采血浆站批复件，目前建设工作正在紧锣密鼓的进行。2017年

度，血浆供应348.54吨，完成年度目标的96.82%，较2016年度增长15.57%；生产投浆322.77吨，完成目标100.86%，较2016年度增长6.22%。同时，加大了特异性免疫血浆的采集和投产，全年共供应特异性免疫血浆128.68吨，较2016年度增长68.80%。血浆质量超过年度指定目标，血浆复检合格率100%。

2、产品质量方面

质量管理是常抓不懈的长期工作，2017年通过严把质量控制，加大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力度，保证了公司产品质量安全。

3、新产品研发方面

2017年度，公司加大新品研发力度，协调各相关部门对研发试制密切配合，保证研究顺利开展，有序开展新产品的试制及资料报批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研产品进度如下：人凝血因子Ⅷ临床试验已完成，目前正在进行临床总结报告的撰写等工作；人纤维蛋白原已完成临床前的研究，国家药监局正在进行“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的技术审评；人纤维蛋白粘合剂完成临床前研究，已向省药监局提交临床申报资料；人凝血酶原复合物正在进行临床前研究，同时已向省药监局提交临床申报材料；人凝血因子Ⅸ正在进行工艺摸索。

截止披露日，人纤维蛋白原已取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

4、销售方面

2017年度完成销售总目标的106%，其中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破伤风人免疫球蛋白及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分别完成年度销售目标的94%、75%、82%、110%。面对行业形势，公司积极采取措施，成立招标小组和外派销售团队，在保持原有品牌优势区域的情况下，大力向其他地区拓展。

5、重大资产重组方面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布局，实现多元化发展，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公司2017年度先后与山西康宝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周满祥、魏琳等自然人和呼和浩特市海博畜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后均因交易各方无法在核心交易条款上达成一致意见，重组事项终止。公司今后仍将积极寻找标的，适时启动外延并购，提升公司实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血液制品	680,960,418.18	83,458,276.54	56.70%	21.58%	40.08%	0.6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内容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本公司已根据新准则要求，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实施之间发生的政府补助进行了调整。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 2017 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2)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

(3) 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

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内容为：将长期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计入资产处置收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2016 年度调减营业外收入 8,749,412.05 元，调减营业外支出 14,072.30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8,735,339.75 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由于本公司存在收入确认政策与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差异；费用计提不充分，且存在跨期计提现象；合并报表存货抵消不准确等事项，本公司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具体的会计处理

①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双林公司向其下属子公司采购原材料形成的存货所包含的未实现内部销售

损益2016年及其以前年度抵销不准确，本次追溯调整，调增2016年度营业成本1,903,929.46元，调减2016年末存货16,177,008.55元，调减2016年初未分配利润14,273,079.09元。

②广东双林公司2016年末应收账款49,339,327.00元未按款项业务性质进行重分类调整，本期追溯调整，调增2016年末应收账款余额49,339,327.00元，调增2016年末预收账款29,107,074.27元，调增2016年末其他应付款20,232,252.73元，调增坏账准备2,960,359.62元，调增资产减值损失2,960,359.62元。

③广东双林公司2016年12月末部分销售商品已发货，但尚未送达客户签收，提前确认收入，本期追溯调整，调减2016年度营业收入6,222,524.27元，调减2016年度营业成本3,205,330.00元，并同时调整相应往来款及存货。

④费用存在跨期计提等事项，本期追溯调整，调减2016年度营业成本、管理费用3,844,340.00元，调减2016年初未分配利润2,904,480.00元，调减2016年末其他应付款1,338,740.00元。

⑤本公司2016年及以前年度12月份工资、奖金等职工薪酬费用一贯在下一月计提，存在费用跨期，本期追溯调整，调增2016年度营业成本273,081.51元，调减2016年初未分配利润5,721,047.58元，调增2016年末应付职工薪酬5,994,129.09元。

⑥上述事项调整涉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应交税费，调增2016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2,870,605.22元，调减2016年度所得税费用885,783.73元，调增2016年初未分配利润5,999,688.90元，调减2016年末应交税费3,955,035.41元。

3、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调减2016年度净利润3,424,441.13元，调减2016年初留存收益16,898,917.77元。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双林公司新投资设立坦洲双林、北京双林，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17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合山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和平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雷州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连平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龙川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紫金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因未完成筹建工作进行清算。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史曜瑜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